



0510202204002617  
报告文号：苏公W[2022]E2002号

# 浙江红连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专 项 说 明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510）68798988

传真：86（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 . Jiangsu . China

Tel: 86（510）68798988

Fax: 86（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 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 专项说明

苏公W[2022]E2002号

### 浙江红连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业已完成浙江红连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连股份）2021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2022年4月27日出具了苏公W[2022]A452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所述，红连股份净资产为负数，对持续经营可能造成不确定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的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

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应用指南三（一）所列举的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的事项或情况中，“财务方面：（1）净资产为负或营运资金出现负数”。

### 三、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我们认为，上述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会对红连股份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影响。

###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4月27日